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2023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3 年 1 月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项目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2）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4）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5）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

大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

（6）组织研究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7）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8）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9）统筹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10）指导街道（乡）政法委员工作。

（11）指导洪山区法学会工作。

（12）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3）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由机关及下属1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1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0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总编制人数 2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2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 人，事业编制 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4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49.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7.3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32.47	本年支出合计	2032.4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32.47	支 出 总 计	2032.4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32.47	2032.47	2032.47														
010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32.47	2032.47	2032.47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1970.55	1970.55	1970.55														
010002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61.92	61.92	61.92														

附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32.47	772.66	125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68	567.87	1259.8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7.68	567.87	1259.81			
2013601	行政运行	530.88	530.8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9.81		1249.81			
2013650	事业运行	36.99	36.9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0	58.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40	58.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0	1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0	4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0	4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00	49.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0	4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39	9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39	97.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0	6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76	12.7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3	17.63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32.47	一、本年支出	2032.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9.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7.3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32.47	支 出 总 计	2032.47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32.47	772.66	656.37	116.29	1,25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68	567.87	452.10	115.77	1,259.8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7.68	567.87	452.10	115.77	1,259.81
2013601	行政运行	530.88	530.88	420.76	110.1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9.81				1,249.81
2013650	事业运行	36.99	36.99	31.34	5.6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0	58.40	57.88	0.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40	58.40	57.88	0.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0	15.40	14.88	0.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0	43.00	4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0	49.00	4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00	49.00	49.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0	45.00	4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	4.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39	97.39	9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39	97.39	97.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0	67.00	6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76	12.76	12.7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3	17.63	17.63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72.66	656.37	116.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1.41	641.41	
30101	基本工资	102.40	102.40	
30102	津贴补贴	137.33	137.33	
30103	奖金	213.30	213.30	
30107	绩效工资	22.88	22.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0	43.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0	4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0	6.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00	6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29		116.29
30201	办公费	11.00		11.00
30202	印刷费			
30207	邮电费	2.60		2.6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6.84		6.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13.00		1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3.21		13.21
30229	福利费	11.53		11.5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4.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50		18.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1		33.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6	14.96	
30302	退休费	14.88	14.88	
30309	奖励金	0.08	0.08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附表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90		4.40		4.40	0.50

附表8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59.81	1,259.81							
010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1,259.81	1,259.81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1,249.81	1,249.81							
22	其他运转类		40.00	40.00							
42011122010Y000000100	机关综合工作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40.00	4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209.81	1,209.81							
42011122010T000000102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1,209.81	1,209.81							
010002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10.00	1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0.00	10.00							
42011123010T000000100	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工作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10.00	10.00							

附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本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附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本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附表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0733102.19	7200000.00	3533102.19
03	行政政法科										10733102.19	7200000.00	3533102.19
010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10733102.19	7200000.00	3533102.19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8049900]其他保险服务	[2013601]行政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		5000.00		5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13601]行政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00		20000.00		20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2013601]行政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0		15000.00		15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C16080200]平台运营服务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000		300000.00		300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机关综合工作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C16990000]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0000		40000.00		40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C16079900]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420000		1420000.00		1420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B07000000]装修工程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895173.19		895173.19		895173.19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9324		159324.00		159324.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A05019900]其他家具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93605		193605.00		193605.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C18049900]其他保险服务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600000		4600000.00	4600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机关综合工作	[A05040101]复印纸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0		15000.00		15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C17010100]基础电信服务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2750000		2750000.00	2600000.00	150000.00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机关综合工作	[A02010104]服务器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9	30000		200000.00		200000.00
010002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工作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00		20000.00		20000.00

附表12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4888324							
03	行政政法科					4888324							
010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4888324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微信公众号服务	1	3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机关信息化服务	信息系统维护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信息技术服务	1	1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机关信息化服务	信息系统使用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机关综合工作	印刷服务	1	1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否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工程二类费用	1	614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工程服务	工程验收、第三方评价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否	机关综合工作	财税服务	1	76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财务、会计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印刷服务	1	159324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否	机关综合工作	律师服务	1	3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顾问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第三方测评	1	4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监督检查	第三方监督检查、评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系统软硬件运维服务	4	132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机关信息化服务	信息系统维护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社管通服务	1	26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机关信息化服务	信息系统使用服务
010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是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费	1	1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机关信息化服务	网络安全管理
010002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是	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工作	印刷服务	1	2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人	谢娜		联系电话		8767852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 额	占 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032.47	100.00%	2143.14	2398
		其他资金	0	0.00%	0	0
		合计	2032.47	100%	2143.14	2398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656.37	32.29%	717.69	641.29
		运转类项目支出	156.29	7.69%	257.25	156.0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219.8	60.02%	1168.2	1600.66
合计		2032.5	100%	2143.14	2398	
部门职能概述	区委政法委员会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区委政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2.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4. 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5. 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 6.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7. 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8. 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9. 统筹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10. 指导街道（乡）政法委员工作。 11. 指导洪山区法学会工作。 12.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2023年是“十四五”规划的第三年，区委政法委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大历次全会、中央和省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市区党代会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主基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奋力谱写建设高品质大学之城和高质量创新发展核心动力区新篇章为目标，聚焦“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政法智能化建设、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等重点任务，推动新时代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法治洪山。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 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 出方向和用 途	
	项目1：机关综合工作	其他运转类	40	40	主要支出方 向：委机关	
	项目2：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特定目标类	1209.8	1209.81	主要支出方 向：政法各	
	项目3：社会治理综合治理中心工作	特定目标类	10	10	主要支出方 向：区综治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	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主基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奋力谱写建设高品质大学之城和高质量创新发展核心动力区新篇章为目标，聚焦“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政法智能化建设、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等重点任务，推动新时代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法治洪山。			目标1：牢牢把握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总要求，大力加强全区政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深入推进思想政治、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围绕依法治国与法治建设、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政法网络新媒体建设等方面，组织开展政治轮训班、干部培训班、学习大讲堂等培训及宣传推广，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洪山政法铁军。 目标2：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加强政法智能化建设，提升政法工作效能。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目标3：打造实效化、实体化、规范化、联动化、智能化综合指挥矛盾化解平台，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目标1：	牢牢把握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总要求，大力加强全区政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深入推进思想政治、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围绕依法治国与法治建设、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政法网络新媒体建设等方面，组织开展政治轮训班、干部培训班、学习大讲堂等培训及宣传推广，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洪山政法铁军。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教育活动和培训班项目数	14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班考勤到课率	≥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政治立场	坚定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治化营商环境	提升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全面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2：	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加强政法智能化建设，提升政法工作效能。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硬件设备维护项目数	3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群众对政法工作措施、进展、成绩的	≥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良好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平安洪山宣传活动	营造浓厚的平安创建活动氛围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治建设的获得感、幸福	提升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3：	打造实效化、实体化、规范化、联动化、智能化综合指挥矛盾化解平台，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知晓率	≥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提升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1:	牢牢把握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总要求，大力加强全区政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深入推进思想政治、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围绕依法治国与法治建设、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政法网络新媒体建设等方面，组织开展政治轮训班、干部培训班、学习大讲堂等培训及宣传推广，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洪山政法铁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教育活动和培训班项目数	14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班考勤到课率	≥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政治立场	坚定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治化营商环境	提升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	提升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2:	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加强政法智能化建设，提升政法工作效能。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硬件设备维护项目数	3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群众对政法工作措施、进展、成绩的	≥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良好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平安洪山宣传活动	营造浓厚的平安创建活动氛围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治建设的获得感、幸福	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3:	打造实效化、实体化、规范化、联动化、智能化综合指挥矛盾化解平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知晓率	≥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提升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 90%	历史标准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安洪山建设工作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定帆		联系电话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共湖北省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全省政法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鄂发〔2016〕17号）：县市综合治理工作经费按照人均不少于2元的标准纳入县市财政预算，并逐年增长。按照《中共武汉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全市政法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武发〔2016〕25号）：关于市区综合治理工作经费分别按辖区人均1.5元和不少于2元的标准执行，由市、区财政分别列入预算。《关于加强全省政法机关信息化建设的意见》、武发〔2012〕11号、鄂综治办〔2017〕5号、鄂综治办〔2013〕6号、鄂铁护办〔2017〕5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综合管理与服务网格化建设工作的意见》、《关于深入推进社会治安保险工作的通知》（鄂综治办〔2013〕6号）省委政法委、省财政厅、省法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湖北省国家司法救助分类量化标准实施细则》（〔2016〕48号）、《武汉市国家司法救助实施细则（试行）》（武政法〔2015〕4号）。根据《全区政法机关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组织开展涉企案件评查，评审费标准以《洪山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评审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文件为准。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研究制定实施全区平安建设工作规划，推动全区平安创建各项工作落地，组织实施对全区各单位的平安建设目标管理考核。研究制定实施全区平安建设工作规划，推动全区平安创建各项工作落地，组织实施对全区各单位的平安建设目标管理考核，深化综治中心建设，拓展网格化服务管理，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夯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基础，深化扩展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升级，深入提高市域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深入推介“法指针”系统应用。确保全区范围内铁路运输安全畅通和铁路治安持续稳定。深入推进法治洪山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在法治建设中的获得感、幸福感。解决重大、复杂、疑难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当事人的救助。全力推动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为洪山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政法保障。坚持法治思维，优化服务保障，确保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升级。牢固树立“审慎、谦抑、规范、文明”的执法司法理念，大力推进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全面落实政法机关依法履职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要求。开展精准普法，加大特定利益群体法治教育，创新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实效。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综治业务工作； 2. 民生保险工作； 3. 基层社会治理工作； 4. 智能化运维工作； 5. 区级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6. 维护社会稳定业务工作。		
项目总预算	1209.81	项目当年预算	1209.8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1130.76万元，2022年1183.3万元；本年度将政法各业务工作经费预算调整到改预算内，故总预算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9.8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9.8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09.8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209.81		
	1. 综治业务工作			98.63		
	2. 民生保险工作			460		
	3. 基层社会治理业务工作			469.18		
	4. 智能化运维工作			142		
	5. 区级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15		
	6. 维护社会稳定业务工作			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加强政法智能化建设，提升政法工作效能。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加强政法智能化建设，提升政法工作效能。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生保险工作	460万元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硬件设备维护项目数	3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群众对政法工作措施、进展、成绩的知晓率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良好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平安洪山宣传活动	营造浓厚的平安创建活动氛围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较高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生保险工作	527.72万元	527.72万元	460万元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硬件设备维护项目数	3	3	3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群众对政法工作措施、进展、成绩的知晓率	≥80%	≥80%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良好	良好	良好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平安洪山宣传活动	营造浓厚的平安创建活动氛围	营造浓厚的平安创建活动氛围	营造浓厚的平安创建活动氛围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良好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治建设的获得感、幸福感	提升	提升	提升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较高	较高	较高	历史标准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工作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付红胜	联系电话	87678523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湖北省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办法》、《武汉市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办法》、《关于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洪政办[2015]22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坚持一流标准，加强队伍建设，确保政法队伍过硬素质。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推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u>机关综合工作</u>； 2. <u>办公设备更新购置</u>。		
项目总预算	40	项目当年预算	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117.8万元，2022年54.01万元；本年度根据区AK办要求，增加办公设备更新购置预算，故总预算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0	
	1. 机关综合工作	20	
	2. 办公设备更新购置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牢牢把握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总要求，大力加强全区政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深入推进思想政治、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围绕依法治国与法治建设、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政法网络新媒体建设等方面，组织开展政治轮训班、干部培训班、学习大讲堂等培训及宣传推广，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洪山政法铁军。		
年度绩效目标1	牢牢把握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总要求，大力加强全区政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深入推进思想政治、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围绕依法治国与法治建设、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政法网络新媒体建设等方面，组织开展政治轮训班、干部培训班、学习大讲堂等培训及宣传推广，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洪山政法铁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更新购置节约率	≥ 9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教育活动和培训班项目数	14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班考勤到课率	≥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政治立场	坚定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治化营商环境	提升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全面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更新购置节约率	≥ 90%	≥ 90%	≥ 9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教育活动和培训班项目数	14	14	14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班考勤到课率	≥ 95%	≥ 95%	≥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政治立场	坚定	坚定	坚定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治化营商环境	提升	提升	提升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全面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标准

附件13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工作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陈忠	联系电话	87678022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按照中央、省、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要求和市委平安办转发《中共湖北省委平安湖北建设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范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武平安组[2022]12号）要求，我区成立洪山区综治中心（区矛盾调处中心）。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洪山区综治中心（区矛盾调处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夯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基础，深化扩展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升级，深入提高市域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工作。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无预算，2022年无预算；本年度为新成立的事业单位，根据洪山区综治中心日常工作需要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
	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工作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打造实效化、实体化、规范化、联动化、智能化综合指挥矛盾化解平台，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打造实效化、实体化、规范化、联动化、智能化综合指挥矛盾化解平台，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工作	2万元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对政法工作措施、进展、成绩的知晓率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良好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工作	0	0	2万元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对政法工作措施、进展、成绩的知晓率	0	0	≥8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0	0	提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0	0	良好	历史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0	0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协调满意度	0	0	≥90%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2.47 万元，支出 2032.47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32.4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032.4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65.53 万元，下降 15.24%。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772.66 万元，项目支出 1259.8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72.6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9.33 万元，增长 3.95%，主要原因：新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2 名。其中：

1. 人员经费 656.37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641.4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6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 公用经费 116.29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 2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9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11.36%。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因公出国（境）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4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无变化。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5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计划接待省、市外政法委调研工作。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汇总）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2032.4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032.4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65.53 万元，下降 15.24%；支出 2032.47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2032.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2.47 万元。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2032.47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656.37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16.29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40.0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219.81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6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7.39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641.4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6.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6 万元；资本性支出 49.21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10.64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073.31 万元。包括：货物类 40.86 万元，工程类 89.52 万元，服务

类 942.9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259.8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解释。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